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CCE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高陸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83)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錄得收益約508,904,000港元。
(2020年：約522,332,000港元)
-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錄得毛利約102,602,000港元及毛利率20.2%。
(2020年：毛利約116,189,000港元及毛利率22.2%)
- 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為約73,303,000港元。
(2020年：約72,655,000港元)

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建議派發本年度末期股息，每股4.1港仙。(2020年：每股3.2港仙)

高陞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去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收益	3	508,904	522,332
服務成本		(406,302)	(406,143)
毛利		102,602	116,189
其他收入	4(a)	11,369	1,395
其他收益及虧損	4(b)	–	88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 減值虧損，扣除轉回		(2,199)	–
上市開支		–	(7,188)
行政開支		(25,135)	(22,097)
財務成本	5	(175)	(132)
除稅前溢利	6	86,462	88,255
所得稅開支	7	(13,159)	(15,600)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73,303	72,655
每股盈利	9		
– 基本(港仙)		9.16	10.52
– 攤薄(港仙)		不適用	10.5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3月31日

		於3月31日	
	附註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572	3,921
使用權資產		4,105	2,788
支付壽險金		6,879	6,808
已抵押銀行結餘		15,186	49,677
遞延所得稅資產		363	–
		<u>30,105</u>	<u>63,194</u>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 預付款項	10	61,236	68,071
合約資產		146,592	106,041
已抵押銀行結餘		42,256	20,476
銀行結餘及現金		186,418	109,440
		<u>436,502</u>	<u>304,028</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 以及應計費用	11	80,683	48,899
信託收據	12	10,000	–
合約負債		2,227	2,218
稅項負債		1,697	7,816
銀行貸款	12	15,022	483
租賃負債		2,847	1,583
		<u>112,476</u>	<u>60,999</u>
流動資產淨值		<u>324,026</u>	<u>243,02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54,131	306,223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410	1,205
資產淨值		<u>352,721</u>	<u>305,018</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8,000	8,000
儲備		344,721	297,018
總權益		<u>352,721</u>	<u>305,018</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 一般資料

高陞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8年9月20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及其普通股已自2019年10月18日(「上市日期」)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及香港新界荃灣沙咀道6號嘉達環球中心7樓709至711號室，(惟將更改為香港九龍長沙灣長沙灣道909號「長沙灣道909號」27樓6號室)，自2021年7月1日生效。本公司董事認為，最終控股人士為高黎雄博士(「高博士」)及高博士之妻子張美蘭女士(「張女士」)。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Lightspeed Limited。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通常涉及供應、安裝及保養機械通風及空氣調節系統的機電(「機電」)工程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列示，而港元亦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於2020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概念框架指引之修訂及下列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	重要性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概念框架指引之修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事項構成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本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	概念框架之提述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2021年6月30日後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有關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及相關修訂本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的修訂	會計政策披露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	會計估計的定義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的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的修訂	有償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之年度改進 ⁴

¹ 於2020年6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1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待釐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期應用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預見未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收益來自通常根據長期合約在香港提供的機電工程服務，並隨時間確認。

本集團為客戶提供機電工程服務，客戶主要為香港私營界別的業主、建築公司及承建商。本集團提供的所有機電工程服務為直接向客戶提供。

提供本集團的機電工程服務乃確認為隨時間達成的履行責任，原因為本集團創造或提升於創造或提升資產時由客戶控制的資產。該等建築服務的收益按合約完成階段以輸入法確認。

本集團的合約主要為固定價格，就提供機電工程服務向本集團作出的付款乃於有關服務已經履行並獲客戶委任的建築師、測量師或其他代表認證後支付。

於提供機電工程服務時，本集團可要求若干客戶支付預付款，倘本集團在提供機電工程服務前收到預付款，將產生合約負債，直至就特定合約確認的收益超過預付款金額為止。

合約資產(扣除與同一合約有關的合約負債)於履行提供機電工程服務的期間內確認，代表本集團對所履行服務享有代價的權利，因為該等權利是以獲得客戶委任的建築師、測量師或其他代表的相關認證為條件。

當有關權利於本集團的服務經客戶委任的建築師、測量師或其他代表認證後成為無條件時，合約資產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與客戶的合約通常要求其在一般為客戶發出實際完工證明書後12至24個月的缺陷責任期內履行合約項下的責任(其中包括主要為糾正已發現的缺陷)。缺陷責任期為保證所履行的建築服務符合約定的規範，該保證不能單獨購買。客戶每筆中期付款的5%至10%通常由客戶扣作保固金應收款項(計入本集團的合約資產內)，其中50%的保固金應收款項會在發出實際完工證明書後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以供收回，而餘下50%的保固金應收款項會在相關合約規定的缺陷責任期屆滿後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以供收回。

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會定期審閱就提供機電工程服務所確認的收益及所產生的成本，因此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認為本集團僅有一個單一報告及經營分部。

4.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a) 其他收入		
員工受傷的保險賠償	-	297
利息收入	830	912
政府補助	10,339	-
支付壽險金的利息收入	71	-
其他	129	186
	<u>11,369</u>	<u>1,395</u>
(b) 其他收益及虧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	130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	(42)
	<u>-</u>	<u>88</u>

5. 財務成本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利息	33	24
租賃負債利息	142	108
	<u>175</u>	<u>132</u>

6. 除稅前溢利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乃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72	609
使用權資產折舊	3,293	1,933
核數師酬金	800	1,20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及津貼以及酌情花紅	73,282	66,98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457	2,281
員工成本總額	<u>75,739</u>	<u>69,268</u>
捐款	<u>60</u>	<u>1,500</u>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13,522	15,600
遞延稅	(363)	—
	<u>13,159</u>	<u>15,600</u>

於本年度，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 (2020年：16.5%)計算。

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該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該條例草案於2018年3月28日經簽署生效，並於翌日在憲報刊登。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法團首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8.25%稅率繳納稅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稅率繳納稅項。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利得稅兩級制將適用於捷達機電工程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8. 股息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董事已建議就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宣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2港仙予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已宣派末期股息總金額為25,600,000港元(2020年：無)。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派付、宣派或建議中期股息(2020年：無)。

於報告期結束後，本公司董事已建議就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1港仙，總金額為32,800,000港元，並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年內溢利)	<u>73,303</u>	<u>72,655</u>
	股份數目 千股	股份數目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u>800,000</u>	<u>690,710</u>

由於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或盈利。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金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已假設本集團為本公司普通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而進行的重組於2018年11月30日完成及資本化發行(定義見附註13)已於2019年4月1日生效而釐定。

每股攤薄盈利與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相同，此乃由於與股份發售(定義見附註13)有關的超額配股權對每股攤薄盈利的影響微乎其微。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3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50,716	41,730
可退回租金按金	677	359
其他應收款項	528	358
購買材料的預付款項及分包費	6,637	22,046
預付開支	2,471	3,415
公用事業及其他按金	207	163
	<u>61,236</u>	<u>68,071</u>

貿易應收款項指經扣除保固金後應收已核證工程款項。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界別客戶的信貸限額。應收現有客戶金額的可收回性會由董事定期檢討。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客戶7至90天的信貸期。

下文為於報告期末根據建築師、測量師或客戶委任的其他代表按已核證工程日期(與發票日期相若)呈列的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3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0至30天	33,684	35,935
31至90天	12,842	2,774
91至180天	–	1,469
180天以上	4,821	1,552
	<u>51,347</u>	<u>41,730</u>
減：信貸虧損撥備	(631)	–
	<u>50,716</u>	<u>41,730</u>

1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以及應計費用

	於3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59,914	26,485
應付保固金	12,564	14,646
應計費用	8,205	7,768
	<u>80,683</u>	<u>48,899</u>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

	於3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0至30天	55,285	21,334
31至90天	4,629	5,151
	<u>59,914</u>	<u>26,485</u>

由本集團供應商授出的貿易應付款項信貸期通常於30天內。

12. 銀行借款

	於3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信託收據，有抵押	10,000	—
銀行貸款，有抵押	15,022	483
	<u>25,022</u>	<u>483</u>

13. 股本

於2020年及2021年3月31日的股本指本公司的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法定普通股：			
於2019年4月1日		38,000,000	380
重組後增加法定股本	(i)	9,962,000,000	99,620
於2020年及2021年3月31日		<u>10,00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2019年4月1日		200	—*
根據股份發售發行本公司普通股	(ii)	200,000,000	2,000
資本化發行	(iii)	599,999,800	6,000
於2020年及2021年3月31日		<u>800,000,000</u>	<u>8,000</u>

* 少於1,000港元的金額。

附註：

- (i) 於2019年9月18日，根據本公司唯一股東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透過額外增設9,962,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普通股，將其法定股本由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增加至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 (ii) 於2019年10月18日，200,0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按每股0.73港元的價格發行，方式為公開發售及配售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售**」)。
- (iii) 於2019年10月18日，本公司將本公司因股份發售而於股份溢價賬中錄得金額為5,999,998港元的進賬額撥充資本，並將該筆款項撥充資本以按面值繳足599,999,8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股款，以於2019年10月18日向本公司股東配發及發行，有關股份與本公司當時的現有已發行普通股在所有方面均享有同等地位(「**資本化發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是一間歷史悠久的機電工程服務供應商，主要業務為供應、安裝及保養機械通風及空氣調節系統(「**機械通風及空氣調節系統**」)、給排水系統、泳池及噴水池系統、電力和電控系統及樓宇智能化系統等。我們曾獲香港著名地產發展商以及建築公司聘用以完成多項代表性項目。我們繼續致力為客戶提供優質機電工程服務。

回顧過去的一年，儘管由於新型冠狀病毒肆虐為全球業務環境帶來挑戰，以致全球經濟放緩，本集團於年內仍保持穩健的財政狀況。憑藉本集團的專業項目管理能力及與客戶之長期合作關係，我們於年內及年結日後分別獲得多項大型機電工程服務項目。我們將會持續保持發展及提升獲取新項目的能力，為本集團之業務增長奠定紮實之基礎。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收益由去年的約522,332,000港元減少約13,428,000港元或2.6%至本年度的約508,904,000港元。有關輕微減少主要由於若干新獲得項目處於項目實施階段初期所致。

服務成本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分包費	154,620	38.1%	152,071	37.4%
材料成本	178,679	44.0%	187,178	46.1%
直接勞工成本	60,262	14.8%	56,002	13.8%
其他	12,741	3.1%	10,892	2.7%
總計	<u>406,302</u>	<u>100.0%</u>	<u>406,143</u>	<u>100.0%</u>

本集團的服務成本主要指(i)材料成本，包括機械通風及空氣調節系統，例如空調、通風風扇以及喉管及配件；及(ii)完成現場工程的分包費。服務成本由去年的約406,143,000港元輕微增加約159,000港元至本年度的約406,302,000港元。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去年的約116,189,000港元減少約13,587,000港元或11.7%至本年度的約102,602,000港元。

本集團的毛利率由去年的22.2%減少2%至本年度的20.2%。毛利率減少乃主要由於就本年度開始的若干新項目確認含較低毛利的本年度大部分收益及2020年1月以來新型冠狀病毒的影響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差旅及交通費、租金及樓宇管理費、專業費用、辦公室開支及折舊開支。行政開支由去年的約22,097,000港元增加至本年度的約25,135,000港元。本集團的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員工成本、辦公室開支及固定資產折舊增加所致。本集團相信其能增加其生產力以抓緊後疫情新經濟時代帶來之商機。

已抵押銀行結餘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本集團之已抵押銀行結餘乃由一間銀行向本集團授出的履約保證金作抵押。已抵押銀行結餘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由2020年3月31日的約179,593,000港元增加約64,267,000港元或35.8%至2021年3月31日的約243,860,000港元。

已抵押銀行結餘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乃按港元計值並主要產生自我們的日常營運。本集團財政狀況穩健，能夠於有需要時為現有承擔、營運資金需要、及進一步擴展本集團業務提供充裕財務資源。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由2020年3月31日的約68,071,000港元減少約6,835,000港元或10.0%至2021年3月31日的約61,236,000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由2020年3月31日的約41,730,000港元增加約8,986,000港元或21.5%至2021年3月31日的約50,716,000港元。有關增加乃由於有關客戶於本年度末按有關工程項目進度審批之已核證工程款項大幅增加所致。

購買材料的預付款項及分包費由2020年3月31日的約22,046,000港元減少約15,409,000港元或69.9%至2021年3月31日的約6,637,000港元。有關大幅減少乃主要由於利用預付予多個供應商的合約成本用來支付我們的費用所致。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以及應計費用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以及應計費用由2020年3月31日的約48,899,000港元增加約31,784,000港元或65.0%至2021年3月31日的約80,683,000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由2020年3月31日的約26,485,000港元增加約33,429,000港元或126.2%至2021年3月31日的約59,914,000港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就接近年末所承接的項目購買機械通風及空氣調節系統所致。

應付保固金由2020年3月31日的約14,646,000港元減少約2,082,000港元或14.2%至2021年3月31日的約12,564,000港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就年內已完成項目而向分包商的保固金解除所致。

銀行借款

	於3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信託收據，有抵押	10,000	—
銀行貸款，有抵押	15,022	483
	<u>25,022</u>	<u>483</u>

本集團於2021年3月31日的銀行貸款及信託收據(2020年：銀行貸款)乃由一間銀行根據其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借出。

儘管上述銀行融資列明規定，銀行可能全權決定而毋須事先通知下隨時修訂、取消或暫停銀行融資，包括但不限於取消任何未動用融資及宣佈任何未償還金額即時到期及應付。因此，於2020年及2021年3月31日，上述銀行貸款及信託收據分類為流動負債。

於2021年3月31日的銀行貸款包括一項銀行貸款347,000港元(2020年：483,000港元)，按相關銀行所報香港最優惠利率減2%的浮動年利率(2020年：按相關銀行所報香港最優惠利率減2%的年利率)計息。於2021年3月31日的餘下銀行貸款按香港銀行之同業拆息一個月之浮動年率1.5%計息。銀行貸款以港元計值。

未來前景

本集團將進一步提升服務能力及把握商機，從而鞏固本集團於機電工程行業中的地位。本集團將向客戶提供更全面的機電工程服務，以審慎的財務管理策略提升市場份額。憑藉管理層的不懈努力，本集團於本年度後至本公告日期期間獲授合約總金額約352,723,000港元的9個項目。此外，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就5個合共逾500,000,000港元已投標而機會較高的項目積極磋商。本集團將繼續充分發揮優勢，積極投標確保本集團業務穩定增長。與此同時，本集團將積極尋找新業務機遇，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帶來更佳的收益。

誠如2020年施政報告所提出，香港政府將繼續投資基建並加大力度創新建造業。本集團將竭力抓緊後疫情新經濟時代的商機，以優質機電工程服務為根基，開拓創新科技、智能、節能、環保新業務，同時尋找機遇參與地產發展項目，以多角度視野，多渠道思維發展新業務。本集團亦會按業務發展需要，為不同業務板塊物色合作夥伴及尋找合營機會以擴大本集團業務範疇及跨地域發展，為股東帶來更佳收益。

在創新科技領域，本集團將繼續積極推動與本地大學共同設立「科研聯合實驗室」的框架協議，落實各項科研產品設計及就改善空氣質素，智能、節能、環保等方面的技術應用，為集團未來業務帶來更大的商機。

環保節能方面，減碳節能已成為全球關注議題。自2015年《巴黎協定》以來，已有多國制定碳中和目標的具體時間和計畫，歐盟亦決定以立法的形式明確到2050年實現碳中和。中國政府已經將2030年碳達峰、2060年碳中和的目標寫進了十四五規劃，香港2020年施政報告亦宣布爭取2050年前實現碳中和，並更新《香港氣候行動藍圖》。作為機電系統安裝的重要一員，我們肩負保護生態系統的責任，並確保於保護環境的同時，促進社會的成長和發展。我們致力將節能技術和可再生能源融入機電系統當中，從而減少碳排放，令建築物更環保、更舒適。我們將積極尋求合作伙伴於本港全面推廣節能減排計劃，運用創新科技及智能概念，致力達至碳達峰及碳中和目標並為集團智能機電業務奠下基石。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營運資金由內部資源、銀行貸款融資及股份發售之所得款項淨額撥付。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約為3.88倍(2020年3月31日：約4.98倍)。本集團一般透過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為其日常營運提供資金。

財務政策

本集團承受有關結算其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的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控現時及預期的流動資金需要，以確保維持足夠現金儲備，從而滿足其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要。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計息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界定為各年度末的銀行貸款及租賃負債的總額除以各年度末的權益總額)計算)約為5.5%(2020年3月31日：約1.1%)。

資本開支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現金流出約423,000港元為租賃改良、以及傢俬、裝置及設備(去年：1,418,000港元於租賃改良、汽車以及傢俬、裝置及設備)。

資本承擔

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2020年3月31日：無)。

或然負債

2021年3月31日，83,587,000港元(2020年：49,972,000港元)的履約保證金由銀行以本集團客戶為受益人作出，作為本集團妥善履行及遵守本集團與其客戶之間訂立的合約項下責任的擔保。

於2021年3月31日，履約保證金包括57,442,000港元(2020年：49,972,000港元)根據銀行向本集團授出的銀行融資予以發行，而有關銀行融資由本集團已抵押銀行結餘及本公司向銀行提供的公司保證作擔保。於2021年3月31日的餘下履約保證金乃根據另一間銀行向本集團授出的銀行融資予以發行，而有關銀行融資由本集團的停車位及本公司向銀行提供的公司保證作擔保。

除所披露以外，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2020年3月31日：無)。

報告期後事項

本年度之後及至本公告日期，概無對本集團的經營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的重大事件(2020年3月31日：無)。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以若干汽車、可退還租金按金、停車位及已抵押銀行結餘作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予租賃負債及銀行融資的抵押品(2020年3月31日：以本集團之停車位、若干汽車、可退還租金按金已抵押銀行結餘以及壽險保單付款作抵押)。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21年3月31日，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貨幣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港元計值。本集團並無承受以各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所產生的重大外幣風險。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乃由於外幣風險被視為不重大。然而，管理層將繼續密切監察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僱員資料及薪酬政策

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僱傭162名僱員(2020年3月31日：159名僱員)，而本年度的員工成本總額(包括直接工人成本)約為75,739,000港元(去年：約69,268,000港元)。為吸引及挽留優秀員工和讓本集團內部順暢運作，本集團的僱員薪酬政策及待遇會定期檢討。本集團僱員的薪酬福利水平具競爭力(經參考市況及個人資質和經驗)。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充足的工作培訓，讓彼等掌握實踐知識及技能。除強制性公積金及工作培訓計劃外，僱員亦可根據個人表現的評估和市場情況獲得加薪、酌情花紅及購股權。

本公司已於2019年9月18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向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或潛在貢獻給予獎勵或獎賞。該計劃已於2019年10月18日生效。

企業認可

於本年度，本公司獲確認為其中一個《福布斯》亞州200強優秀上市中小企業及獲納入為MSCI香港微型股指數成分股。本集團亦榮獲MythFocus頒發2020年亞洲年度最佳工程(機電)公司大獎、CORPHUB 2020年度最傑出機電工程服務大獎及明報頒發星級企業大獎2020一星級機電工程企業大獎，嘉許其於機電行業的出色表現。

於社會企業責任方面，本集團同時榮獲公益金頒發的亞洲社會關愛領袖獎及社會企業研究院頒發的社會關愛企業卓越獎。本集團亦榮獲香港工業總會的企業環保領先大獎，以肯定本集團於節約能源及環境保護領域上的表現。本集團將繼續提升服務質量；貫徹安全與環境標準，並持續提升本集團之社會企業責任，為客戶提供優質的機電服務。

競爭權益

於本年度，概無董事或控股股東或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於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或與本集團有或可能有任何利益衝突。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的股份(「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所得款項淨額約125,345,000港元。董事擬按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9月27日之招股章程所載方式配置所得款項。下文載列截至2021年3月31日所得款項淨額實際用途：

擬定用途	估計所得 款項分配 千港元	於上市日期	於本年度 之已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 千港元	直至2021年 3月31日之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於2021年 3月31日之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直至2020年 3月31日止 期間之已 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購買履約保證金	43,120	43,120	-	43,120	-
機械通風及空氣調節 採購成本	59,290	20,803	38,487	59,290	-
增聘員工	11,660	1,007	7,714	8,721	2,939
一般營運資金	11,275	5,000	6,275	11,275	-
總計	<u>125,345</u>	<u>69,930</u>	<u>52,476</u>	<u>122,406</u>	<u>2,939</u>

於本公告日期，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2,939,000港元已根據上述擬定用途悉數使用。

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建議向於2021年10月7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本年度末期股息每股4.1港仙(「末期股息」)(2020年：每股3.2港仙)，合共金額約為32,800,000港元(2020年：25,600,000港元)。待有關決議案於應屆於2021年9月28日(星期二)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通過後，預計將於2021年10月29日(星期五)或前後向股東支付末期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有關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由2021年9月23日(星期四)至2021年9月28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概不受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出席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最遲須於2021年9月21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登記，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

有關建議末期股息

待股東於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決議批准派發末期股息後，本公司將於2021年10月5日(星期二)至2021年10月7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最遲須於2021年10月4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股份。

充足公眾持股量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已就其股份維持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之充足公眾持股量。

遵守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一直致力維持優良的企業管治標準，藉此提高營運效率、企業價值及股東回報。本公司已採納完善的管治及披露措施，持續提升內部監控系統、加強風險控制管理及鞏固企業管治架構。

於本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適用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該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

高博士為董事會主席(「**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彼自2000年起管理本集團的業務，並監督本集團的整體營運。董事會認為高博士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角色有利於本集團的管理及業務發展以及將為本集團提供強大而一貫的領導。董事會共有六名董事，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合資格專業人士及／或經驗豐富人士。由於所有重大決定均需與全體董事會成員協商後作出，董事會定期開會檢討本集團的營運情況，並須經董事會大多數批准通過，董事會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查重要決定並提供獨立意見，董事會相信有足夠的保障設施以確保董事會內的權力充分平衡。董事會將繼續進行檢討，並會在計及本集團整體情況後考慮於適當及合適時候將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分開。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彼等均確認彼等於本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審閱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保障本集團資產，並就本集團財務報告程序以及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的有效性進行獨立檢討。其亦履行董事會指定的其他職責。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集團管理層及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討論，並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準則、本集團財務資料及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全年業績。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圍

本初步業績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以及其相關附註的數字由本集團審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與本集團年度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對一致。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執行的工作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並不構成一項核證工作，因而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就本初步業績公告發表任何核證意見。

刊發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公告於本公司網站(<http://chittathk.com>)及聯交所網站(<https://www.hkexnews.hk>)刊載。本公司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將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之網站查詢。

致謝

董事會謹此對本集團管理層及全體員工的勤勉奉獻以及其股東、業務夥伴及其他專業人士於本年度的支持致以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高陸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高黎雄

香港，2021年6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高黎雄博士及張美蘭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高俊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昌達先生、謝嘉穎女士及何志誠先生。